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贯彻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为进一步规范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，推动公司建立持续、科学、透明的分红政策和决策机制，更好地维护股东及投资者利益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2]37号）和湖北证监局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鄂证监公司字[2012]26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公司正在对现金分红政策、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事项进行论证，并将形成相应的文件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，了解投资者诉求，现就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等事项向投资者征求意见。本次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2012年7月31日，投资者可将意见通过以下途径以文字方式反馈至公司：

电子信箱：investor@accelink.com

公司传真：027-87694060

投资者互动平台：<http://irm.p5w.net/ssgs/S002281/>

特此公告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